

ཐུན་ཏེ་ཚོང་ལོ་ལྷན་ཁུངས་ཡིག་ཆ

同德县财政局文件

同财〔2023〕75号

同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会计法》有关规定，深入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和年度工作安排，财政监督评价工作将以财会监督为主导，全面贯彻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和局党组安排部署，充分发挥财会监督在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推进依法理财，持续促进我县财政监督工作向前迈进，充分发挥财会监督在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结合 2022 年地方财经秩序整治、严肃财政纪律“回头看”和基层财务专项整治，县财政局党组决定组织开展全县 2023 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财政监督检查总要求

一要切实提升监督理念，建立内部监督联动机制。按照《资金跟着预算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管资金要管监督、管业务要管监督》的原则，积极推进局内部业务股室与专职执法监督机构全程跟踪监控资金动态，形成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相互促进。**二要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忠诚践行使命担当。**会同相关股室，加强预算会计制度基础学习，切实维护《预算法》《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以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会计领域法律法规的权威性、严肃性，维护财经秩序，确保资金安全有效。同时，运用限期整改、信用惩戒等方式依法对监督结果执行落实进行跟踪，依法追回有关应缴款项。**三要健全工作机制，加强与其他监督相互促进。**健全财政部门与纪检监察机关、审计部门协作机制，加强沟通交流，加大费用协调，增强监督合力。

二、财政监督检查具体措施

构建财会监督新格局，合理运用监督手段，加强内外监督效能，创新优化监督检查方式方法，确保各项检查高质高效。**一是统筹监督资源。**构建县财政统一指导、分级负责，财政执法监督与业务主管部门会计监督、第三方社会监督相结合，传统检查与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相结合的“大监督”格局，有效发挥财会监督职能作用。**二是提升信息化水平。**充分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进一步整合财政部门涉及财会监督工作的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提升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监督的能力和水平。同时，积极跟进各部门之间横向数据信息兼容贯通，逐步健全和完善

《互联网+监督》新型方式，促进监督手段便捷高效。**三是强化宣传培训。**充分运用财政信息、简报、报刊、网站、电视台、宣传册等多种方式，及时宣传财会监督工作新要求、新进展，营造财政监督工作氛围。加强对财政监督监管和预算单位财会人员专业培训，提高业务能力。

三、监督检查的重点和内容

（一）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聚焦财政、财务、会计领域短板和薄弱环节，在规定的时限内，有步骤分阶段全覆盖开展专项行动。压实各部门主体责任，严格监督检查，强化问题整改，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整治 2022 年以来在财经纪律和会计评估行业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 赵文华

牵头股室: 财监股

配合股室: 预算股 国库股 农财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 4-11 月

（二）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依托，通过监控系统(模块)，针对重点转移支付资金开展预算执行监督，发现和查出突出问题，分析数据信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推动形成常态化预算执行监控机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责任领导: 赵文华

牵头股室: 国库支付中心

配合股室: 预算股 农财股 社保股 经建股 行财股 财监股
金融办

检查时间: 4-12 月

(三)对重大政策和重点领域财会监督检查。按照财政厅和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财监股适时委托第三方机构随机针对民生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生态环保建设、教育项目资金使用、医疗卫生、彩票公益金、城镇保障房建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困难群众补助等重大财税政策落实的监督检查工作,以财会专项监督促进常态化监督落到实处。主要检查是否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是否超范围用于专项以外的项目,未按项目合同及项目实施进度申领资金;是否存在滞留、截留、挪用等问题,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等。

责任领导: 潮加 马明辉 赵文华

牵头股室: 财监股

配合股室: 预算股 农财股 社保股 行财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 5-11 月

(四)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在各预算部门自查的基础上,开展预决算公开情况重点检查,配合股室对 2021 年决算、2022 年预算信息公开进行核查,主要核查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细化程度、公开方式等,并及时纠正整改问题。

责任领导: 赵文华

牵头股室: 预算股 国库股 财监股

配合股室: 农财股 行财股 社保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 8-9 月

(五)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财监股适时委托第三方机构随机抽取预算单位、金融部门、国有企业进行 2022 年度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检查。主要检查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会计凭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会计档案的建立、保管和销毁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会计制度。具体检查及阶段性工作可在 5-8 月进行。现场检查及处理须在 8 月中旬前结束, 8 月底为工作总结和上报阶段。

责任领导: 马明辉

牵头股室: 财监股

配合股室: 预算股 国库股 农财股 行财股 社保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 5-8 月

(六)财政内部监督检查。按照财政每年对本部门有预算管理职能的内部各业务管理机构的重点检查数不得低于该类机构数的 30%的要求, 抽取局社保股、农财股进行内部检查, 主要检查财政内部各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接受审计机关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等。

责任领导: 赵文华

牵头股室:财监股

配合股室:预算股 行财股 社保股

检查时间:6-8月

(七)对口援建资金检查。对2021-2022年对口援建资金(包括部门间支援项目资金),财监股适时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重点检查。主要检查是否用于平衡地区预算,是否超范围用于对口援青规划以外的项目,未按项目合同及项目实施进度申领资金,是否存在滞留、截留、挪用等问题,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等。

责任领导:赵文华

牵头股室:预算股

配合股室:农财股 行财股 社保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7-8月

(八)对预算支出进度进行督查。督查预算执行情况,重点督查年初预算序时支出进度、上级专项拨付形成支出情况,分析支出进度缓慢原因,抽查1-2个重点项目进行实地检查,督促加快支出。

责任领导:潮加 马明辉 赵文华

牵头股室:国库股

配合股室:预算股 财监股 农财股 行财股 社保股 经建股

检查时间:6-12月

四、相关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创新方式方法,统筹安排,将财

会监督、财政资金使用、严肃财经纪律等各项财政监督检查紧密结合起来，基本实现预算单位全覆盖，提高综合成效。牵头股室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监督检查工作内容、实施步骤及相关要求等，细化措施，统筹做好各环节工作，按时保持保量完成财政监督检查工作。

(二)精心组织，确保质量。各牵头股室要按照《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财政检查工作的办法》等规定和程序和要求，确保监督检查工作质量不断提高。同时，要充分借助第三方机构，发挥社会合力作用，提高财政监督检查的认可度，促进财政监督检查质量的提高。

(三)加大责任，问责力度。切实加大对会计信息失真、编制多套财务报表、骗取套取财政资金、违规截留挪用财政资金、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行为的处罚力度，严肃追究责任人的法律责任。检查组及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人员要严格遵守各项检查纪律和廉政规定，不得妨碍被检查单位的正常活动，不得索取的收受财物或谋取其他利益，对检查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